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58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0日

委 托 方：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委托方地址：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 名称：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厂区 废水

项目 地址：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编 制：

审 核：　　审核日期：2016年 6 月20 日

签 发：　　签发日期：2016年 6 月20 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58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0日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的委托，于2016年06月12日对其指定点位废水进行样品采集、分析、检测，并提交检测报告。

二、废水检测部分

1、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联系人	[illegible]	联系电话	18956008261
样品类型	废水	样品数量	1个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高德期、张敬敬
采样依据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2、检测项目方法及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结果	单位
一总排口	pH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7.18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钾法 GB 11914-1989	55.1	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96	mg/L
	磷酸盐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1.93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9	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06	2.27	mg/L

采样/接样日期：　2016年6月12日

检测日期：　2016年6月12日　到　2016年6月17日

（以下空白）

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58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0日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将不受理。

CMA

201312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75　　报告日期:2016年07月06日

委 托 单 位 方：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redacted]

委托方地址：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 名称：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厂区 有组织废气

项目 地址：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编 制：

审 核：　　审核日期：2016年7月1日

签 发：　　签发日期：2016年7月6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409号新地产金融大厦A单元　电话：0551-65397094　传真：0551-65397094

CMA

2013121419017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75　　报告日期：2016年07月06日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的委托，于2016年06月20日和29日对其指定点位进行废气采集、分析、检测，并提交检测报告。

二、废气检测部分

1、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联系人	王志	联系电话	18956008261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	样品数量	4
检测方式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张亮、张敬敬、韩旭
采样依据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2、检测项目标准（方法）说明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出限	单位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0.04	mg/m³
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增补版）	0.010	mg/m³
甲苯		0.010	mg/m³
二甲苯		0.010	mg/m³
氮氧化物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0.005	mg/m³
一氧化碳	非分散红外法 GB 9801-1988	0.3	mg/m³

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75　　报告日期:2016年07月06日

3、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米）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mg/m³）	排风量（m³/h）	排放速率（Kg/h）
2016年6月20日	轻卡一厂涂装车间电泳烘干室废气排风筒	15	苯	0.010L	11259	/
			甲苯	0.010L		/
			二甲苯	0.853		9.60×10^{-3}
			非甲烷总烃	80.29		9.03×10^{-1}
	轻卡一厂涂装车间面漆烘干室废气排气筒	15	苯	0.018	712	1.28×10^{-2}
			甲苯	0.010L		/
			二甲苯	2.182		1.55×10^{-3}
			非甲烷总烃	64.65		4.62×10^{-2}
2016年6月29日	轻卡一厂总装车间尾气排气筒	15	氮氧化物	34.6	27891	9.65×10^{-1}
			一氧化碳	18.375		5.12×10^{-1}
			非甲烷总烃	1.32		3.68×10^{-2}
	轻卡一厂涂装车间喷漆流平废气排气筒	15	苯	0.010L	54114	/
			甲苯	0.010L		/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1.62		8.77×10^{-2}

采样/送样日期：　2016年6月20日　　2016年6月29日

检测日期：　2016年6月20日　到　2016年7月4日

（以下空白）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89号深港产业园2栋A单元　电话：0551-65397094　传真：0551-65397394

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75　　报告日期:2016年07月06日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将不受理。

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TC-HG201606-057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6日

委 托 方：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委托方地址：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 名称：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厂区 噪声

项目 地址：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编 制：关

审 核：古

签 发：张

审核日期：2016年 6 月 26 日

签发日期：2016年 6 月 26 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HX201606-057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6日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的委托，于2016年06月21日对其指定点位进行噪声检测，并提交检测报告。

二、噪声检测部分

1、检测项目信息说明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联系人	王必[illegible]	联系电话	18966080621[illegible]
样品类别	厂界噪声	检测日期	2016年6月21日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张晓敏、高德翔
噪声仪器型号及编号：多功能声级计 AWA5228-3　HFYC-YQ-047			
风速风向仪器型号及编号：托吉TPJ-30　HFYC-YQ-033			
检测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气象条件：阴　风速2.4m/s　风向：南			

2、检测结果及测点分布示意图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测量时段	检测量结果 Leq dB(A)	备注
厂界西1#	车间生产、车辆噪声	昼间（09:35）	59	——
		夜间（22:10）	49	——
厂界北2#	车间生产、车辆噪声	昼间（09:42）	58	——
		夜间（22:16）	48	——
厂界东3#	车间生产、车辆噪声	昼间（09:46）	58	——
		夜间（22:22）	47	——
厂界南4#	车间生产、车辆噪声	昼间（09:52）	60	——
		夜间（22:27）	49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57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6日

续上表：

测点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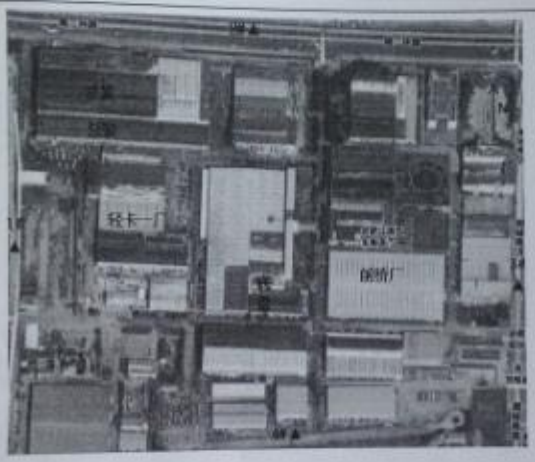

注：▲代表噪声监测点位

采样/接样日期：　2016年6月21日

检测日期：　2016年6月21日

（以下空白）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将不受理。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88号深港产业园2栋A单元　电话：0551-65397094　传真：0551-65397394

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DG201606-066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0日

委 托 方：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委托方地址：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 名称：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桃花厂区 废水

项目 地址：合肥市丹霞路282号

编 制：

审 核：　　审核日期：2016年 6月 20日

签 发：　　签发日期：2016年 6 月 20 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89号深港产业园2栋4单元　电话：0551-65397094　传真：0551-65397394

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66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0日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的委托，于2016年06月12日对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桃花厂区指定点位废水进行样品采集、分析、检测，并提交检测报告。

二、废水检测部分

1、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联系人	王志	联系电话	18956008261
样品类型	废水	样品数量	1个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高章翔、张敏敏
采样依据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2、检测项目方法及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结果	单位
总排口	pH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7.23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钾法 GB 11914-1989	61.9	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4.63	mg/L
	磷酸盐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95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12	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06	1.70	mg/L

采样/接样日期：　2016年6月12日

检测日期：　2016年6月12日　到　2016年6月17日

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66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0日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将不受理。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551-65397394　传真：0551-65397394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illegible]　　报告日期：[illegible]月06日

委 托 方：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委托方地址：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名称：安徽江淮汽[illegible]组织废气

项目地址：合肥市开霁路282号

编 制：

审 核：　　审核日期：2016年7月6日

签 发：　　签发日期：2016年7月6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089号国港产业园2栋A单元　电话：0551-65397094　传真：0551-65397394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60　　报告日期:2016年07月06日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的委托，于2016年06月21日和30日对其指定点位进行废气采集、分析、检测，并提交检测报告。

二、废气检测部分

1、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联系人	王志	联系电话	18996008261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	样品数量	5个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高德和、张敏敏
采样依据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2、检测项目标准（方法）说明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出限	单位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0.04	mg/m³
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增补版）	0.010	mg/m³
甲苯		0.010	mg/m³
二甲苯		0.010	mg/m³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增补版）	1.34	mg/m³
一氧化碳	非分散红外法 GB 9801-1988	0.3	mg/m³

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60　　报告日期:2016年07月06日

3、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米）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mg/m³）	排风量（m³/h）	排放速率（Kg/h）
2016年6月21日	轻卡二厂总装一车间尾气排气筒	15	氮氧化物	79.7	21116	1.68
			一氧化碳	18.6		3.93×10^{-1}
			非甲烷总烃	50.54		1.07
	轻卡二厂总装二车间尾气排气筒	15	氮氧化物	66.5	22590	1.50
			一氧化碳	16.4		3.70×10^{-1}
			非甲烷总烃	40.21		9.08×10^{-1}
	轻卡二厂涂装车间喷漆废气排气筒	/	苯	0.024	81000	1.94×10^{-2}
		30	甲苯	1.642		1.33×10^{-1}
			二甲苯	0.368		4.60×10^{-2}
			非甲烷总烃	56.47		4.57
2016年6月30日	轻卡二厂涂装车间电泳烘干废气配气筒	15	苯	0.010L	2493	/
			甲苯	[illegible]		/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5.15		1.28×10^{-2}
	轻卡二厂涂装车间面漆烘干废气配气筒	20	苯	0.211	1130	2.38×10^{-4}
			甲苯	0.233		2.63×10^{-4}
			二甲苯	0.010L		/
			非甲烷总烃	3.53		3.99×10^{-1}

备注：1.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按最低检出限值加 L；　2. "/"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无需计算排放速率。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99号深港产业园2栋A单元　电话：0551-65397094　传真：0551-65397394

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60　　报告日期:2016年07月06日

采样/接样日期：　2016年6月21日　　2016年6月30日

检测日期：　2016年6月21日　到　2016年7月4日

（以下空白）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将不受理。

CMA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SG201606-062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6日

委 托 方：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委托方地址：合肥市东流路176号

项目 名称：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桃花厂区 噪声

项目 地址：合肥市丹霞路282号

编 制：

审 核：　　审核日期：2016年 6 月 26 日

签 发：　　签发日期：2016年 6 月 26 日

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测试，具体内容详见下页。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89号深港产业园2栋A单元　电话：0551-65397094　传真：0551-65397094

CMA

2013121410U

字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02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6日

一、前言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的委托，于2016年06月13日对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桃花厂区指定点位进行噪声检测，并提交检测报告。

二、噪声检测部分

1、检测项目信息说明

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制造公司		
联系人	王志	联系电话	13056008261
样品类别	厂界噪声	检测日期	2016年6月21日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采样人员	高德翔、张皓敏
噪声仪器型号及编号：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3　HFYC-EQ-047			
风速风向仪器型号及编号：托普TP3-30　HFYC-EQ-033			
检测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013121410U

宇驰检测
YUCHI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FYC-BG201606-002　　报告日期:2016年06月26日

续上表：

测点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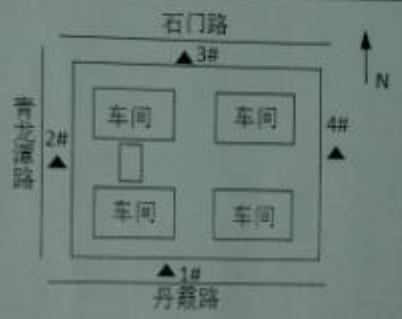

注：▲代表噪声监测点位

采样/接样日期：　2016年6月21日

检测日期：　2016年6月21日

（以下空白）

声明：

1. 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4.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6. 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将不受理。

合肥市宇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89号深港产业园2栋A单元　电话：0551-65397094　传真：0551-65397394